

关于对武汉中科水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的年报问询函

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【2024】第 431 号

武汉中科水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中科水生）董事会：

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：

1、关于应付账款

你公司 2023 年年报披露，报告期末你公司应付账款余额 506,141,686.82 元，同比上期增长 49.01%，你公司解释系项目增加，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。其中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合计 67,955,203.20 元，均为未结算的工程分包款。

请你公司结合各重要在建工程和新增工程开展情况、业务开展的资金来源、对应的借款情况（金额、利率、期限、借款周期和对应的项目运营周期）、还款进度情况等，分析各项目是否存在资金偿还压力，对于年度项目收益与还款付息安排存在错配的，说明具体应对措施。

2、关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

你公司主营业务为：“水污染防治、受污染水体生态修复、水源地保护和水资源综合利用等环境工程项目的技术咨询、设计和施工；生活污水、工业废水治理设施的运营，受污染水体综合整治项目的维护管理”。你公司 2023 年年报披露，你公司本期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26,056,239.09 元，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2.09%，其中 1 年以内的应收

账款余额 71,958,030.94 元。你公司本期期末合同资产余额 352,924,441.17 元，上年同期 275,925,678.73 元，同比增长 27.91%，其中工程施工项目账面余额 716,587,939.48 元，工程设计咨询账面余额 38,311,877.44 元。

请你公司：

（1）列示投资及运营的污水处理工程内容及最近三年的完成情况、报告期内水处理结算单价及其变化、实际处理水量、结算水量、按结算水量计算的收入、收款情况、与合同约定收款情况之间是否存在差异，如有差异，说明原因；

（2）结合应收账款账龄结构、信用政策、逾期情况及期后回款情况等，按照业务类型分别说明 1 年以上应收账款构成情况，长期未结算的背景及原因，相关情况是否符合合同结算安排，是否表明相关款项实质上存在无法回款的风险，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催收措施，报告期内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；

（3）结合工程施工项目及工程设计咨询的具体业务模式、合同约定、收入确认方式、报告期内主要项目的履行情况等，说明你公司本期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大幅增加的原因，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划分的标准和依据；补充披露本年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项目名称，结合客户资信情况、合作背景等，说明已施工未结算的项目进展、结算安排，期后相关款项是否已收回。

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并在 8 月 30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

报送我部（nianbao@neeq.com.cn），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；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，请及时更正。

特此函告。

挂牌公司管理一部

2024年8月16日